

江 南 大 学 文 件

江大〔2023〕11号

关于刘大禹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 2023 年 2 月 24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因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决定正式任命：

刘大禹为江南文化研究院、无锡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研究院副院长。

任职时间自试用之日起计算。

江 南 大 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3 年 2 月 27 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7 日印发
